

大同市云州区周土庄镇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1	民生服务	对社会福利机构违反国家关于老年人、残疾人和孤儿权益保护的法律法规，侵害服务对象合法权益等情形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民政局 履职方式：由区民政局依法工作。
2	民生服务	对擅自设置、拆除、移动、涂改、遮挡、损毁地名标志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民政局 履职方式：由区民政局依法工作。
3	民生服务	对已享受低保的人员定期开展资产、存款、营业执照、车辆、灵活就业保险、是否服刑等的比对核查	承接部门：区民政局 履职方式：建立健全核查信息的相关制度，将不符合纳入条件的低保户及时减发、停发，并做好告知工作并说明理由。
4	民生服务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和奖励扶助金审核确认，追回超领、冒领计划生育各类扶助资金、补助资金	承接部门：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履职方式：负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和奖励扶助金审核确认，追回超领、冒领计划生育各类扶助资金、补助资金。

5	市场监管	传销、违规直销等行为的监管执法	承接部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公安局云州分局 履职方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监督检查，市公安局云州分局依法查处。
6	市场监管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	承接部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履职方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监督检查。
7	自然资源	公益林管护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 履职方式：负责公益林管护。
8	自然资源	对拒不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自然资源局 履职方式：区自然资源局开展执法检查工作的。
9	自然资源	森林防火期内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 履职方式：负责森林防火期内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10	自然资源	森林高火险期内进入森林高火险区审批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 履职方式：负责森林高火险期内进入森林高火险区审批。
11	自然资源	土地征收、征用	承接部门：区自然资源局 履职方式：区自然资源局开展执法检查工作。
12	自然资源	开展林业有害生物监测、检疫和防治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 履职方式： 1.负责本地区的植物疫病防控工作，承担植物疫病监测预警、防控指导、检疫监管、应急处置等工作职责； 2.承担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报、防治技术指导、农业植物检疫防疫等工作职责； 3.对专业化病虫害防治和限制使用农药的配药、用药进行指导、规范和管理。
13	自然资源	对森林资源的保护、修复、利用、更新、监管等的监督检查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 履职方式：履行森林资源保护监督检查职责。

14	城乡建设	农村住房安全鉴定评定、房屋安全评估和自建房安全等级鉴定	承接部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履职方式：负责农村住房安全鉴定评定、房屋安全评估和自建房安全等级鉴定。
15	城乡建设	境内铁路交通安全隐患日常排查工作	承接部门：区委政法委、区交通局 履职方式：区交通局负责聘用专家开展境内铁路交通安全隐患日常排查工作。
16	乡村振兴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检查	承接部门：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水务局 履职方式： 1.定期对农业机械进行免费实地安全检验，查验证书、牌照及有关操作证件，建立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档案； 2.负责农业机械事故责任的认定和调解处理。
17	乡村振兴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出厂未经肉品品质检验、经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注水或注入其他物质的生猪产品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农业农村局 履职方式：履行生猪肉品品质监管检查职责。

18	乡村振兴	农作物种子质量纠纷田间现场鉴定	承接部门：区农业农村局 履职方式：负责规范农作物种子质量纠纷田间现场鉴定程序和方法，合理解决农作物种子质量纠纷，维护种子使用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19	应急管理及消防	涉亡生产安全事故及舆情核查工作	承接部门：区应急管理局及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 履职方式：会同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
20	应急管理及消防	建立微型消防站	承接部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履职方式：区消防救援大队负责组织实施。

21	应急管理及消防	对镇域内燃气整治工作	承接部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履职方式： 1.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全区燃气行业管理；负责燃气安全管理的协调、组织宣传教育和监督检查。 2.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油气长输管道安全监管工作。 3.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燃气生产环节的产品质量、计量监管和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制造等环节的安全检查；负责燃气流通环节的商品质量和经营市场的监管。 4.区消防救援大队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督促指导行业主管部门加强燃气生产、供应、使用等场所的消防安全和公共安全管理，消除火灾隐患。
----	---------	------------	---

22	应急管理及消防	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打非治违关闭取缔“小化工”企业，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	承接部门：区应急管理局、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 履职方式：1.建立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协调机制； 2.协调、解决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3.指导并督促相关部门在职责范围内对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进行监管处罚。
23	应急管理及消防	对粉尘涉爆企业实施安全监督管理	承接部门：区应急管理局、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 履职方式：区应急管理局、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 依规开展安全监管执法。

24	平安法治	法律援助指导监督和组织实施工作	承接部门：区司法局 履职方式： 1.负责受理、审查法律援助申请； 2.收到法律援助申请后，应当进行审查，认为申请人提交的证件、证明材料需要查证的，由法律援助机构向有关机关、单位查证； 3.指派或者安排人员为符合规定的公民提供法律援助。
25	交通运输	保护辖区乡村交通安全设施	承接部门：区交通运输局 履职方式：1.维护乡村交通安全设施，包括增设或更新护栏、警示灯、减速带、限高杆等交通安全设施，提高道路安全性； 2.定期检查和维护交通标志、标线，确保其清晰、完整准确。

26	生态环保	对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未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并如实记录、违反本法规定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对贮存工业固体废物未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以及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违反固体废物管理其他要求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的处罚	承接部门：市生态环境局云州分局 履职方式：负责对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未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并如实记录、违反本法规定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对贮存工业固体废物未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以及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违反固体废物管理其他要求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的处罚
27	行政执法	对未经批准在河道管理范围内采砂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水务局 履职方式：由其行政执法队具体负责。
28	行政执法	对违反规定擅自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用火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市公安局云州分局 履职方式：对违反规定擅自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用火的行为进行处罚。

29	行政执法	对畜禽养殖企业的废弃物未进行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市生态环境局云州分局 履职方式：对畜禽养殖企业的废弃物未进行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的行为进行查处。
30	行政执法	对未经批准私自采集或者采伐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农业农村局、区林业局 履职方式：对未经批准私自采集或者采伐本镇辖区内的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的行为进行查处。
31	行政执法	对工贸企业未在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未按规定为作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应急管理局 履职方式：对工贸企业未在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未按规定为作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的行为进行查处。
32	行政执法	对违反规定采挖植物，采土、采砂、采石，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破坏草原等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 履职方式：对违反规定采挖本镇植物，采土、采砂、采石，在本镇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破坏草原等行为进行查处。

33	行政执法	对弄虚作假、虚报冒领退耕还林补助资金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 履职方式：对弄虚作假、虚报冒领补助资金的行为进行查处。
34	行政执法	对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消防水泵接合器，占用、堵塞、封闭消防取水码头、消防水鹤等公共消防设施的行为的处罚(依法适用简易程序的)	承接部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履职方式：对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消防水泵接合器，占用、堵塞、封闭消防取水码头、消防水鹤等公共消防设施的行为进行查处。
35	行政执法	对违反规定进行开垦、采石、采砂、采土或者其他活动，造成林木、林地毁坏，以及在幼林地砍柴、毁苗、放牧造成林木毁坏的行为进行处罚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 履职方式：区林业局对违反规定进行开垦、采石、采砂、采土或者其他活动，造成林木、林地毁坏，以及在幼林地砍柴、毁苗、放牧造成林木毁坏的行为依法进行处罚。
36	行政执法	对盗伐、滥伐林木的行为进行处罚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市公安局云州分局 履职方式：对盗伐、滥伐林木的行为依法查处。

37	行政执法	对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破坏种植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自然资源局 履职方式：对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破坏种植条件的行为依法查处。
38	行政执法	对从事畜禽规模养殖企业未及时收集、贮存、利用或者处置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畜禽粪污等固体废物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市生态环境局云州分局 履职方式：对从事畜禽规模养殖企业未及时收集、贮存、利用或者处置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畜禽粪污等固体废物的行为进行查处。
39	行政执法	对住宅小区未经业主大会同意，物业服务企业擅自改变物业管理用房用途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履职方式：对住宅小区未经业主大会同意，物业服务企业擅自改变物业管理用房用途的行为进行查处。
40	行政执法	对擅自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公共建筑和共用设施用途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履职方式：对擅自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公共建筑和共用设施用途的行为进行查处。

41	行政执法	对在住宅小区内饲养家禽、家畜的，或者饲养宠物影响环境卫生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履职方式：对在住宅小区内饲养家禽、家畜的，或者饲养宠物影响环境卫生的行为进行查处。
42	行政执法	对车辆装载物触地拖行、掉落、遗洒或者飘散，造成公路路面损坏、污染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交通运输局 履职方式：由其行政执法队具体负责。
43	行政执法	对农村村民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占用土地建住宅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自然资源局 履职方式：由其行政执法队具体负责。
44	行政执法	对农药经营者未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经营农药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农业农村局 履职方式：由其行政执法队具体负责。
45	行政执法	对开办动物饲养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未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或者未按照规定处理或者随意弃置病死动物、病害动物产品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农业农村局 履职方式：由其行政执法队具体负责。

46	行政执法	对销售种子应当包装而没有包装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农业农村局 履职方式：对在本乡销售种子应当包装而没有包装的行为进行查处。
47	行政执法	对辖区企业的从业人员安全培训的时间少于《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或者有关标准规定的，相关人员未按规定重新参加安全培训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应急管理局 履职方式：区应急管理局依规开展执法检查。
48	行政执法	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生产经营单位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其他批准文件擅自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仍为其提供生产经营场所、运输、保管、仓储等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应急管理局、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 履职方式：区应急管理局、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规开展安全监管执法。
49	行政执法	对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危险物品的车间、商店、仓库与员工宿舍在同一座建筑内，或者与员工宿舍的距离不符合安全要求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应急管理局、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 履职方式：区应急管理局、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规开展安全监管执法。

50	行政执法	对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未设有符合紧急疏散需要、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疏散通道，或者占用、锁闭、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出口、疏散通道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应急管理局、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 履职方式：由其行政执法队具体负责区应急管理局、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规开展安全监管执法。
51	行政执法	对辖区内违反规定野外用火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市公安局云州分局 履职方式：对违反规定野外用火的行为依法查处。
52	行政执法	对违反规定收购、加工、运输明知是盗伐、滥伐等非法来源木材的行为进行处罚	承接部门：区林业局 履职方式：区林业局对对违反规定收购、加工、运输明知是盗伐、滥伐等非法来源木材的行为依法查处。
53	行政执法	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修建、扩建建筑物、地面构筑物或者未经许可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或者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外修建的建筑物、地面构筑物以及其他设施遮挡公路标志或者妨碍安全视距的行为的处罚	承接部门：区交通运输局 履职方式：由其行政执法队具体负责。
54	行政执法	对辖区内造成公路路面损坏、污染或者影响公路畅通的行为进行处罚	承接部门：区交通运输局 履职方式：由其行政执法队具体负责。